

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電子郵件信箱等及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及溝通，聯繫管道極為順暢。</p> <p>(二)本公司由股務專責人員藉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資料，可隨時掌握主要股東情形。</p> <p>(三)依本公司訂定之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規範辦理。</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公司雖未設置獨立董事，但董事會運作均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且公司董事會成員具有產業及相關知識，對公司營運已發揮指導及控制功能。</p> <p>(二)本公司董事會選任信譽卓著之事務所及會計師簽證，其與各董事、監察人及公司間，非關係人亦非公司股東，簽證有其獨立性。</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各同部門就各利害關係人均有溝通管道，工程業主、協力廠商、往來金融機構及公司員工等，都可由各專屬部門負責協調、溝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四、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業務、財務資訊及重大訊息，可於網站查詢瀏覽有關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並可利用本公司網站連結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主管機關，定期揭露公司重大訊息，以及相關法規。</p> <p>(二)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負責對外溝通。</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董事會運作已符合相關規範。並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本公司101度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公用天然氣事業，主要業務受天然氣事業法及主管機關規範，公司雖尚未訂立「公司治理守則」，但已分別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等，力求落實公司治理精神以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已朝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1.員工權益：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規章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p> <p>2.僱員關懷：除由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外，並提供年節、親屬喪葬、本人住院醫療與結婚等補助，並提供多元化的溝通管道，讓員工充分表達對公司建議，以做為各項措施改善之依據。</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資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使投資者充分知悉本公司之發展方向。</p> <p>4.供應商關係：採購、驗收與付款等作業已有明確規範以利相互遵循，與供應商維繫良好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1)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多能適時出席董事會，且對利害關係議案均能嚴守迴避之原則。(2)利害關係人與公司溝通無礙，得以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本業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101年度參加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列」規定之進修情形如下：</p>		
董 監 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 事 張文瑞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董 事 張進福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董 事 王文一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0
董 事 楊慶陽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監 察 人 謝榮富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專題講座	6.0
監 察 人 許喜華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0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內部訂定有各項業務執行之管理規章及核決權限，對重大事務處理則成立專案作各項風險評估及控管。</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對用戶「安全第一」及「專業服務」是公司致力推行的政策，設立客戶服務中心，由專人為用戶服務，並經由問卷調查方式落實服務之執行；隨著社會的進步，公司隨時檢討以提供用戶更多元化的服務。</p> <p>9.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規劃中。</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